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

项目名称		班主任津贴及教师节专项经费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实施单位	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46.50	43.20	43.20	10		100.00%	10.00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6.50	43.20	43.20	—		100.00%	—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	—
	其他资金				—	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安排班主任津贴及教师节经费，落实相关制度，保障学校队伍人才建设，提高教育教学水平。			通过安排班主任津贴及教师节经费，100%落实相关制度，100%保障学校队伍人才建设，100%提高教育教学水平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班主任人数	24人	24人	5	5	
			教龄满30年教师奖励人数	2人	2人	5	5	
			区级先进工作者奖励人数	15人	15人	5	5	
		质量指标	津贴补贴发放准确率	100%	100%	15	15	
		时效指标	补贴津贴按时发放率 100%	100%	100%	10	10	
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	≥95%	100%	10	10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社会效益指标		有效保障学校队伍人才队伍建设	有效保障	100%	30	30		
生态效益指标	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受补助教师满意度	≥95%	94%	10	9	原因：由于我校未对补助教师展开全面的满意度调查。措施：我校将重视满意度调查情况，及时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，并根据调查结果不断提升我校的服务水平。		
总分					100	99.00		
填报人	蒋卫	联系方式	0755-25369525		填报日期			
审核意见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审核日期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(1)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(2)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部门名称(公章): 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									
项目名称		教育和教学经费	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10.83	110.83	109.80	10		99.07%	9.91	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110.83	110.83	109.80	—		99.07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校本教材印刷、参加省、市作文、儿童节、合唱节、田径运动会、篮球、排球、绘画等活动开展,代课教师聘用、学校专题教育宣传及活动、安全教育专项举办,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,提高教学能力以及教学质量,丰富日常生活。				通过校本教材印刷、参加省、市作文、儿童节、合唱节、田径运动会、篮球、排球、绘画等活动开展,代课教师聘用、学校专题教育宣传及活动、安全教育专项举办,100%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,100%提高教学能力以及教学质量,丰富日常生活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聘用代课教师人数	3人	3人	8	8		
			专题教育宣传活动开展次数	4次	4次	7	7		
		质量指标	活动参与率	100%	100%	8	8		
			专题教育宣传活动覆盖率	100%	100%	7	7		
		时效指标	聘用代课教师及时率	100%	100%	5	5		
			教育宣传活动及时率	100%	100%	5	5		
	成本指标	成本节约率	≤5	0%	10	10	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	有效保障	100%	15	15		
			提升教育教学水平	有效提升	100%	15	15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在校教职工满意度	≥95%	94%	10	9	原因:由于我校未对全校教职工展开全面的满意度调查。措施:我校将重视满意度调查情况,及时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,并根据调查结果不断提升我校的服务水平。		
总分					100	98.91			
填报人	蒋卫	联系方式	0755-25369525		填报日期				
审核意见	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审核日期				
备注: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,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,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(1)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,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,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 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,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(2)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,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:与年初指标值相比,完成指标值的,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;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,要分析原因,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,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;未完成指标值的,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: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(含)、80%-60%(含)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,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	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									
项目名称		零星设备购置	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
主管部门		深圳市盐田区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	深圳市盐田区外国语小学东和分校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7.00	7.00	6.98	10		99.71%	9.97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7.00	7.00	6.98	—		99.71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保障音乐、体育、美术课的正常开展和学校特色化社团的开展，提升学生的艺术素养。进一步打造书香校园。				100%保障音乐、体育、美术课的正常开展和学校特色化社团的开展，100%提升学生的艺术素养。进一步打造书香校园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购置电钢琴数量	1台	1台	7	7		
			图书购置工作完成率	100%	100%	8	8		
		质量指标	电钢琴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7	7		
			图书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8	8		
	时效指标	2021年第一季度内完成零星设备采购工作	≥95%	100%	10	10			
	成本指标	支出进度达标率	≥95%	100%	10	10			
	效益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学校教学教育工作进行	有效保障	100%	30	30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满意度指标 (10分)		师生满意度	100%	99%	10	9	原因：由于我校未对全校教师展开全面的满意度调查。措施：我校将重视满意度调查情况，及时开展满意度调查工作，并根据调查结果不断提升我校的服务水平。		
总分						100	98.97		
填报人	蒋卫	联系方式	0755-25369525		填报日期				
审核意见	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审核日期				
备注： 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 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 (1)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 (2)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 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 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 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									